

乖宝宠物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乖宝宠物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4月1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9日以电子邮件及直接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11名，实际参会董事11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秦华先生主持召开，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根据2024年度工作情况，编写了《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董事会2024年度的工作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裁杜士芳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内容包括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概述、公司未来发展展望等方面内容。董事会认为该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报告。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对外担保的议案》

根据 2025 年生产经营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

信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业务相关方申请综合授信提供预计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确保资金安全及流动性的情况下，公司将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 2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但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合计不得超过上述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额度，有效期自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将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期限和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涉及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 2024 年度绩效考核奖金的议案》

为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增强员工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公司制定了《乖宝宠物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绩效考核激励机制》并已经过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激励机制的规定，公司 2024 年经审计后的财务数据已达到业绩考核要求，公司按照激励机制的要求计提 2024 年度绩效考核奖金。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杜士芳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2024 年 11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公司总股本 400,044,5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红利 2.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00,011,125 元（含税），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鉴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及价格调整公式，本次调整后公司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 25.93 元/股调整为 25.68 元/股。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杜士芳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持续发展和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5 年中期分红事项的议案》

为了维护股东利益，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制定 2025 年度中期现金分红的具体方案并根据公司资金情况统筹实施，授权的期限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较好的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同意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根据 2025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独立董事李俊、王凤荣、王锐、翟月玲分别撰写《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向公司董事会就 2024 年任期内的工作情况进行了汇报。董事会认为独立董事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勤勉尽责，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王锐、李俊、王凤荣、翟月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报告。

16、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经核查独立董事王凤荣、李俊、王锐、翟月玲不存在《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

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因此，公司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王锐、李俊、王凤荣、翟月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17、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报告对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2024 年的履职情况等内容做了相关介绍，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报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8、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范性文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市值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9、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 14:30 在聊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牡丹江路 8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及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乖宝宠物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